

## 检察履职彰显为民情怀

## 春天里,她们感受到了司法的温度

记者袁立新 通讯员 柯锦

三月的咸宁,草木萌发,一派欣欣向荣的景色。有这样一群人特别让人牵挂——那些因案陷入困境的女性和她们背后的家庭。她们或身有残疾,或痛失至亲,或深陷创伤,在最无助的时刻,一股来自检察机关的力量温暖她们的心窝。

从崇阳的“月嫂”培训班,到赤壁的那台缝纫机;从嘉鱼的“绿色通道”,到咸安的心理咨询室——过去一年,咸宁市检察机关办理涉及困难女性的司法救助案件达46件,发放救助金近百万元,协调落实社会帮扶措施30余项。一串串数据的背后,是一个个温馨的故事。

## 定制帮扶,让她看到生活的希望

“如果不是检察院找上门,我真不知道还能撑多久。”回忆起几个月前的情形,小楠母亲仍感慨万千。

彼时,未成年的小楠遭遇刑事侵害,母亲独自带着两个孩子租住在破旧的房屋里,家徒四壁,桌上只剩半袋挂面。这个陷入“沉默困境”的家庭,被赤壁市检察院的大数据模型精准“筛”了出来。

“不能让孩子没学上,更不能让妈妈困在灶台前!”检察官踩着泥泞上门核实后,立即启动两级院联动救助,将救助金送到小楠母亲手中。

更暖心的是“定制帮扶”——得知小楠母亲曾在服装厂打工,检察机关联合妇联搬来一台缝纫机,这台缝纫机放在客厅里,让小楠母亲既能踩踏板做衣服,又能抬头照看写作业的孩子。如今,这台缝纫机“嗒嗒”作响,每月为这个家庭增收2000多元,成了最动听的“希望音符”。

在咸安区,检察官在梳理刑事案件时发现未成年被害人小雅的线索:15岁女孩遭受刑事侵害后,父亲为照顾她无法外出务工,哥哥读书需要学费,全家靠低保度日。检察官主动家访,上门指导申请,及时救助金送到小雅父亲手中,并反复叮嘱:“这笔钱要优先保证孩子的药费。”



## 特事特办,解了她一家燃眉之急

时间,对于困境中的家庭而言,有时就是希望本身。

去年春天,崇阳县的周某一家4口人走进检察院。此前一年,一场交通事故夺走了家中的两名劳动力,这个本就拮据的农村家庭陷入绝境:年迈的公公体弱多病,周某独自拉扯两个孩子,开学在即,学费却没有着落。

“特事特办!”根据最高检相关规定,崇阳县检察院决定先行支付部分司法救助金,并迅速审结案件。拿到钱的那一刻,周某红了眼眶:“孩子的学费有着落了。”

这笔钱,不仅解了燃眉之急,更传递出一个信号:法律不是冰冷的条文,而是有温度的力量。

在嘉鱼县,残疾人小欢遭受侵害后,检察机关启动救助“绿色通道”,迅速发放救助金。考虑到她与双耳失聪、中风在床的爷爷相依为命,家庭属建档立卡贫困户,检察官又马不停蹄协调各方——帮助在外务工的父亲就近就业,将小欢列入“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定期上门走访。

## 多元帮扶,让她重拾起生活信心

给钱给物,只能解一时之困;真

正让困境妇女站起来,需要“造血”式的帮扶。

崇阳县检察院为周某制定的帮扶方案,让人看到司法的“巧思”——协调人社局免费参加“月嫂”培训班,挂靠“月子中心”获得稳定工作;与村委会、民政局沟通,为其公公办理农村低保,提高慢性病报销比例;多次谈心,化解一家人的心结。“现在我在县城做月嫂,一个月能挣三四千元,孩子们上学有补助,公公的医药费也能报销了。”电话里,周某的声音有了笑意,“这日子总算有盼头了。”

通城县检察院为遭受刑事侵害的小颖家庭构建了全方位帮扶体系:发放救助金,协调民政部门办理低保,对接教育部门落实转学,选派心理咨询师定期疏导,还为被害人父亲提供临时就业岗位。从资金救助到心理疗愈,从学业帮扶到家庭增收,尚未成年的小颖,在多方守护下重拾生活信心。

## 定期回访,让牵挂多了份安心

救助不是终点,持续地关注才是。2026年元宵节,通山县检察院的检察官再次走进夏某家中。两年前,她的女儿小星因遭受刑事侵害,家庭陷入困境。救助金发放后,检察

官始终放心不下。这次回访,看到小星精神状态平稳,一家人生活有了起色,检察官才稍稍安心。

同样让检察官牵挂的,还有咸安区的小雅。“三八”节前夕,控申干警与妇联干部再次走进她家。眼前的景象令人欣慰:小雅病情稳定,按时服药,脸上有了笑容;父亲在村里就近务工,家庭有了稳定收入;哥哥在校读书成绩良好。小雅悄悄告诉检察官:“现在身体好多了,谢谢哥哥姐姐们一直来看我。”

在赤壁,检察官常态化回访小楠一家。看到小楠母亲踩着缝纫机做衣服,不时抬头看一眼写作业的孩子;看到小楠安心坐在教室里,眼中闪烁着对未来的憧憬;看到弟弟在幼儿园快乐玩耍——每一个参与救助的人,都感到由衷地欣慰。

## 长效机制,惠及更多困境中的她们

一个人的力量有限,一群人的力量无穷。

如今,赤壁市检察院与妇联、民政、残联等部门共同会签的《关于建立完善国家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工作衔接机制的意见》,为更多困境家庭撑起“保护伞”;嘉鱼县检察院协调乡村振兴局、妇联、残联,将救助申请人列入重点关注对象,构建共同参与、综合保护的妇女权益保障治理格局;通山县检察院与残联建立线索移送机制,确保“应救尽救、精准救助、长效关怀”……从“单打独斗”到“联合作战”,从“一次性救助”到“长期关怀”——咸宁检察机关正用机制的力量,让司法温暖惠及更多困境中的妇女。

咸宁市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部主任孙丽君在办案札记中写下这样一段话:“这不是简单的司法程序,而是用法律撕开黑暗缝隙,再用部门联动的‘针线’,把破碎的生活重新缝补成温暖的模样。法律不仅能严惩罪恶,更能像春日阳光,让绝望的土地重新长出绿芽。”

三月春风里,那些曾被阴霾笼罩的脸庞,正一点点绽放笑容。这,或许就是司法救助最美的样子。

## 王瑞芳:校园里的“心灵守护者”

本报讯(记者 程统 通讯员 汪凌)“每个孩子的心灵都似待哺新苗,需以专业为根稳扎沃土,借爱心为露滋养成长。”这句话,是崇阳县心理咨询协会会长、县第三小学心理健康教师王瑞芳的工作信条。深耕心理服务一线多年,她始终秉持“立德树人、助人自助”的初心,把专业力量化作守护少年心灵的坚实防线,用温情陪伴点亮成长微光,在校园育人与公益赋能的岗位上,默默耕耘、步履不辍。

专业是心理服务的根基,王瑞芳始终以空杯之心潜心精进,从未停下学习的脚步。为了给青少年提供更科学、更精准的心理支持,她主动参与各类跨区域学术交流与专题讲座,坚持“线上+线下”双线深耕学习,全年累计进修学时

超千小时。她聚焦儿童发展心理、校园危机干预等核心领域,潜心钻研叙事疗法、积极心理学等专业技法,摒弃空洞的理论堆砌,全力将前沿心理知识转化为贴合校园实际的实操方案,让每一次心理疏导都有科学支撑,每一份帮扶都精准有效。

在校园里,王瑞芳是孩子们最信赖的“心灵陪伴者”。学校心理辅导室里,总能看见她俯身倾听、温柔开导的身影,她用耐心与真诚叩开迷惘孩童的紧闭心扉,细细解开他们的成长心结。日常教学之余,她全年完成60余人次个体心理辅导,量身打造的特色心理课程,以孩童喜闻乐见的形式普及心理知识,累计惠及1500余人次,同时全力推动家校协同育人,让心理

呵护扎根校园、联动家庭。

除了守护学生成长,她还主动为县域教育同行赋能。针对一线班主任心理疏导经验不足、日常工作压力大的难题,她牵头开展多场次专题培训,毫无保留分享青少年心理干预技巧与教师压力调节方法,补齐基层教师心理健康教育短板,助力更多同行做好学生的心灵引路人。

展望未来,王瑞芳初心依旧、步履坚定。她将继续以专业为基,以爱心为翼,持续打磨“学生-教师-家长”三位一体心理服务模式,联动协会同仁深化跨校公益服务,让暖心的心理关怀走进更多校园,融入更多家庭,以点滴坚守守护每一颗童心向阳而生,用满腔热忱守护每一段成长温暖绽放。

## 人物名片

咸宁市心理咨询师协会会员,崇阳县心理咨询师协会副会长,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市级“优秀心理工作者”,崇阳县“优秀教师”。



## 心协会员风采

公益热线: 15997932899  
周一至周五: 00-22:00 (节假日休息)  
主办单位: 咸宁市心理咨询师协会



心协小助手